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80946484 号  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4日  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何为华  
地 址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贾宋镇文化市场721号  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出牙剂；膳食纤维；婴儿食品；人用药；宠物用维生素；婴儿尿裤；营养补充剂；消毒纸巾；宠物尿布